



愛你幸福 注意工安

聯絡窗口：

勞委會網址	http://www.cla.gov.tw
勞委會勞工檢查處	(02) 85902762
勞委會北區勞動檢查所	(02) 23213511 轉 501
勞委會中區勞動檢查所	(04) 22550633 轉 414
勞委會南區勞動檢查所	(07) 2354861 轉 605
台北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	(02) 25978932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工檢查所	(07) 8125162 轉 127
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	(03) 5773311 轉 2321
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	(04) 25658588 轉 217
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	(06) 5051001 轉 2311
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	(07) 36428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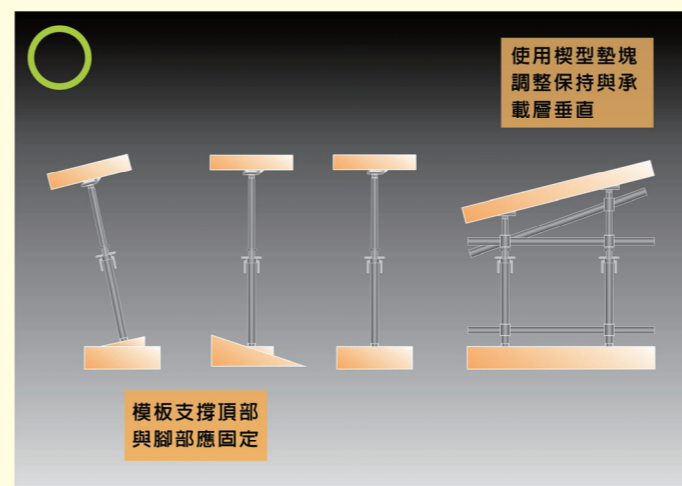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編印

- 五、雇主以鋼管施工架為模板支撐之支柱時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一、鋼管架與鋼管架間，應設置交叉斜撐材。二、於最上層及每隔 5 層以內，模板支撐之側面、架面及交叉斜撐材面之方向每隔 5 架以內，應設置足夠強度之水平繫條，以防止支柱之移位。三、於最上層及每隔 5 層以內，模板支撐之架面方向之兩端及每隔 5 架以內之交叉斜撐材方向，應設置水平繫條或橫架。四、上端支以樑或軌枕等貫材時，應置鋼製頂板，並固定於貫材。．．．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36 條）
- 六、雇主以型鋼之組合鋼柱為模板支撐之支柱時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一、高度超過 4 公尺時，應於每隔 4 公尺以內向二方向設置足夠強度之水平繫條，並防止支柱之移位。二、上端支以樑或軌枕等貫材時，應置鋼製頂板，並固定於貫材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37 條）
- 七、雇主以木材為模板支撐之支柱時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一、木材以連接方式使用時，每一支柱最多僅能有一處接頭。．．．二、上端支以樑或軌枕等貫材時，應使用牽引板將上端固定於貫材。三、支柱底部須固定於有足夠強度之基礎上，且每根支柱之淨高不得超過 4 公尺。四、．．．高度每 2 公尺內設置足夠強度之縱向、橫向水平繫條，以防止支柱之移動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38 條）
- 八、雇主對於高度 2 公尺以上之．．．開口部分．．．工作台．．．橋樑墩柱及橋樑上部結構．．．等場所作業，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，應於該處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。．．．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9 條）
- 九、雇主對於置放於高處，位能超過 12 公斤、公尺之物件有飛落之虞者，應予以固定之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26 條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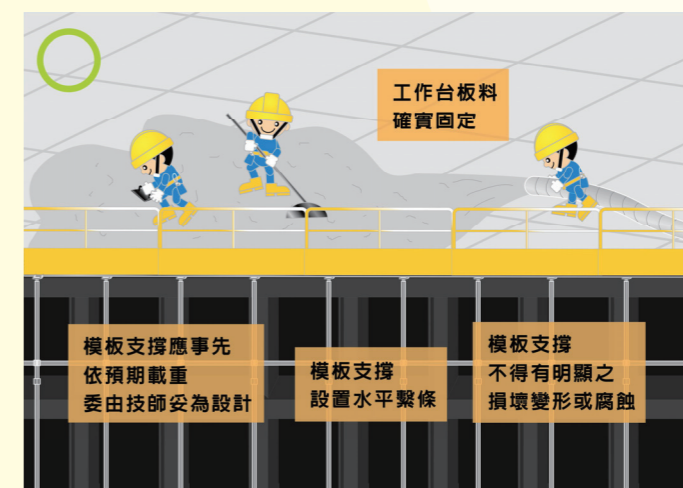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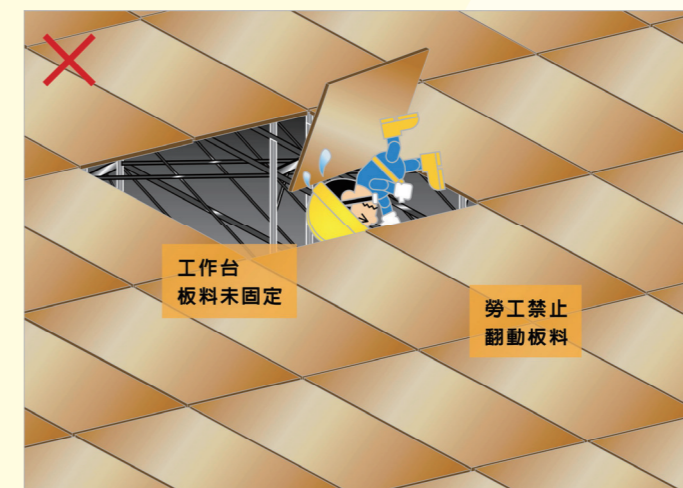
附錄：模板支撐作業重要相關法規

- 一、雇主對於模板支撐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一、．．．具有建築、結構等專長之人員或委由專業機構，事先依模板形狀、預期之荷重及混凝土澆置方法等妥為安全設計。．．．二、支柱應視土質狀況，襯以墊板、座板或敷設水泥等，以防止支柱之沉陷。三、支柱之腳部應予以固定，以防止移動。四、支柱之接頭，應以對接或搭接妥為連結。．．．七、橋樑上構模板支撐，其模板支撐架應設置側向支撐及水平支撐，並於上、下端連結牢固穩定，支柱（架）腳部之地面應夯實整平，排水良好，不得積水。八、橋樑上構模板支撐，其模板支撐架頂層構台應鋪設踏板，並於構台下方設置強度足夠之防護網，以防止人員墜落、物料飛落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31 條）
- 二、雇主對於模板支撐組配、拆除．．．作業，應指定模板支撐作業主管於作業現場．．．指揮勞工作業。．．．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33 條）
- 三、雇主以一般鋼管為模板支撐之支柱時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一、高度每 2 公尺內應設置足夠強度之縱向、橫向之水平繫條。．．．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34 條）
- 四、雇主以可調鋼管支柱為模板支撐之支柱時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一、可調鋼管支柱不得連接使用三節以上。二、可調鋼管支柱連接使用時，應使用四個以上之螺栓或專用之金屬配件加以連結。三、高度超越 3.5 公尺以上時，高度每 2 公尺內應設置足夠強度之縱向、橫向之水平繫條，以防止支柱移動。四、可調鋼管支撐於調整高度時，應以制式之金屬附屬配件為之，不得以鋼筋等替代使用。五、上端支以樑或軌枕等貫材時，應置鋼製頂版，並固定於貫材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35 條）

- 七、雇主對於模板支撐組配、拆除（以下簡稱模板支撐）作業，應指定模板支撐作業主管於作業現場辦理下列事項：
- （一）決定作業方法，指揮勞工作業。
 - （二）實施檢點，檢查材料、工具、器具等，並汰換其不良品。
 - （三）監督勞工個人防護具之使用。
 - （四）確認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之有效狀況。
 - （五）其他為維持作業勞工安全衛生所必要之措施。



- 六、模板支撐頂層之工作台使用之板料應確實固定，以防止板料翻動、移動致勞工有墜落之危險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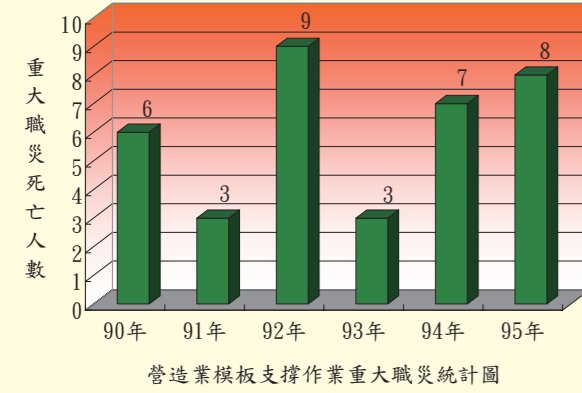
模板支撐作業 災害預防

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關心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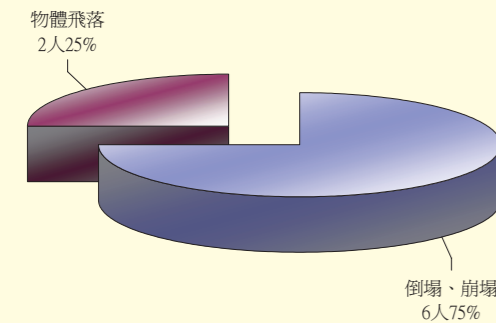
壹、模板支撐作業災害 6 年來平均每年約奪走 6 條人命

模板支撐作業危險性高，平均每年約 6 人死亡(如統計圖)，以 95 年為例，約佔全國營造業重大職業災害罹災人數 4%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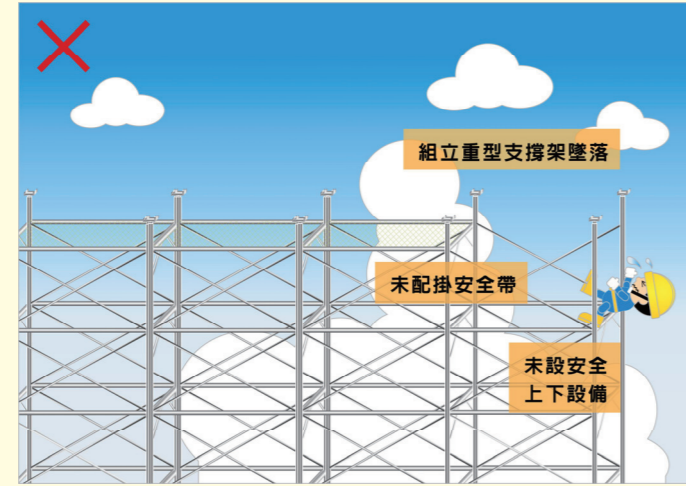
貳、以「倒塌、崩塌」及「物體飛落」之災害類型最多

案例顯示，模板支撐作業災害類型多為「倒塌、崩塌」及「物體飛落」，其他災害類型如「墜落、滾落」亦偶有發生，95 年模板支撐作業災害類型分析如下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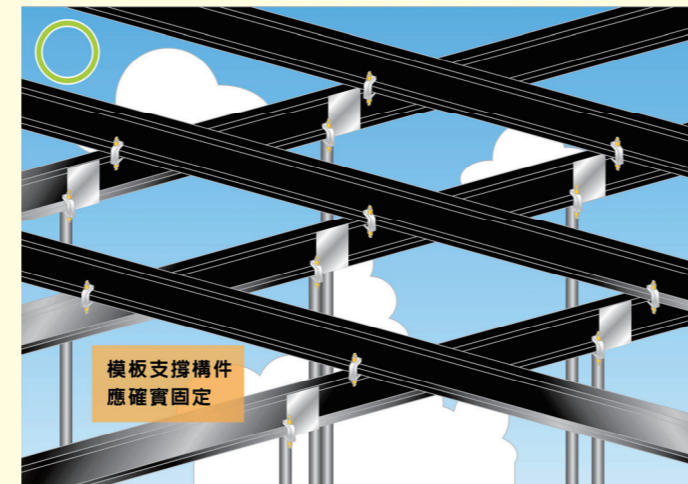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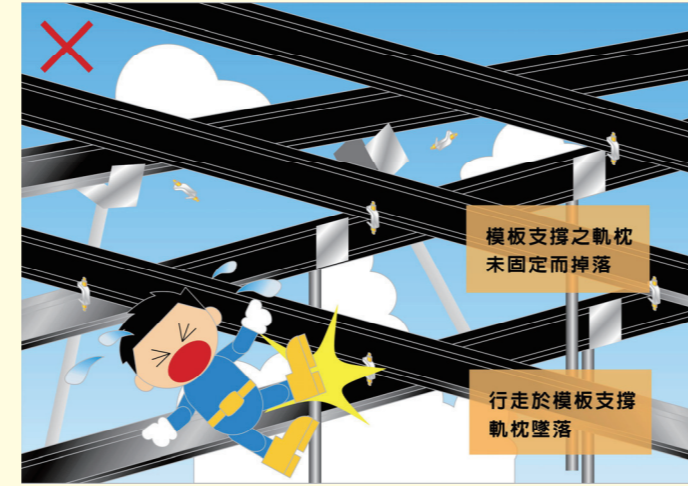


參、模板支撐作業災害與防止對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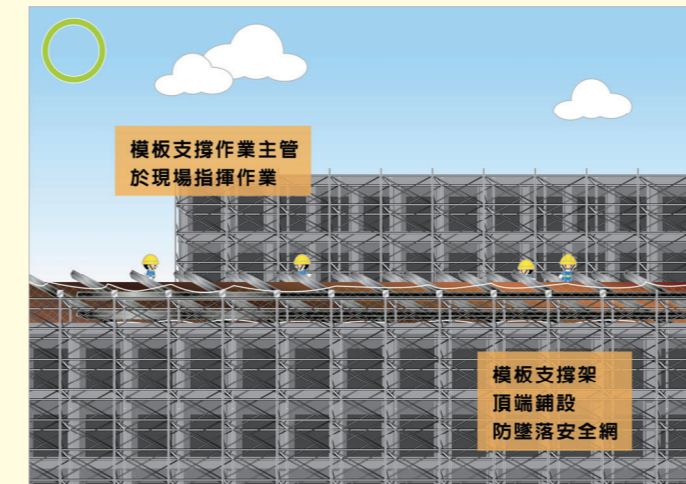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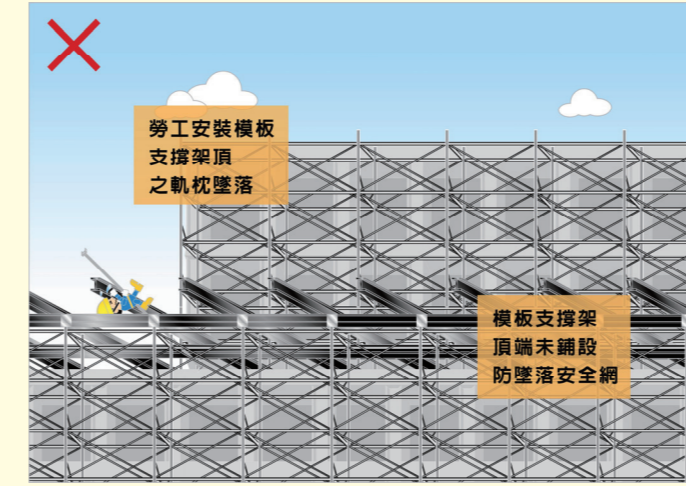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勞工從事重型支撐架組裝，逐層拼裝風險較高，宜於地面完成單元組裝後，以吊掛方式移至定位組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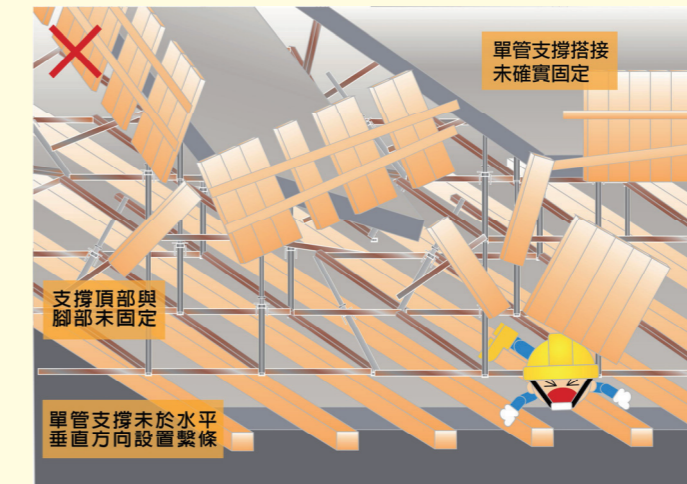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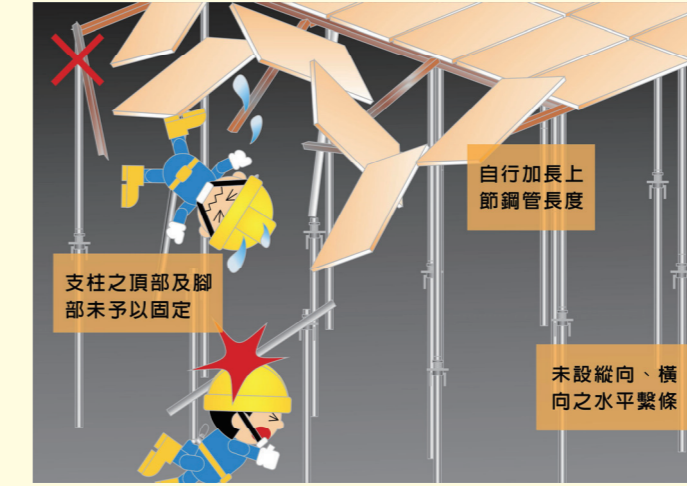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橋樑上部結構模板支撐構件，如軌枕、工作踏板等，應確實以鯉魚夾等零件鎖固，勞工不得在無安全防護下於軌枕上作業。



三、模板支撐架頂層構台應鋪設踏板，並於構台下方設置強度足夠之安全網，以防止人員墜落、物料飛落。



四、模板支撐以雙層鋼管或木材組搭之「菜瓜棚」式模板支撐，因支撐未確實固定、搭接不完全、支撐未考量雙層組搭，強度折減、未以縱向、橫向之水平繫條將模板支撐連結穩固等安全疏失，易造成灌漿作業時樓版倒塌。



五、模板支撐架支柱應視土質狀況，視以墊板、座板或敷設水泥等，以防止支柱之沉陷，支柱之接頭，應以對接或搭接妥為連結，鋼材與鋼材之接觸部分及搭接重疊部分，應以足夠數量之螺栓等金屬零件確實固定。

